

2007.3.30 星期五

上海證券報

D79

## 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报告摘要

(上林 D78 88)  
注:西北地区、华南地区、东北地区、华东地区、其他地区的主营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下滑,主要是因为根据公司战略调整要求,2006 完成了 3 家医药商业企业,2 家天然药物业务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导致 2006 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重大变化,减少了在相应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中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湖南双鹤新特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56.00%	该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由 2006 年 4 月 26 日办理完毕。
安徽双鹤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包装材料生产、研发、销售 98.37	该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由 2006 年 6 月 15 日办理完毕。
西安京西双鹤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93.83	该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由 2007 年 1 月 8 日办理完毕。
芜湖双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销售 98.37	该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由 2007 年 1 月 4 日办理完毕。
武汉双鹤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93.02	该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由 2006 年 12 月 27 日办理完毕。

6.6 增值率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基本本次分配涉及的股东应享有的现金股利总额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2006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按母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

6.8 分配比例的确定为每股 0.16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实际支出现金 70,572,112 元,占本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60%。

以上事项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本报告期未盈利但未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9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966,493.71	668,570,292.70
短期投资		120,000.00
应收票据	155,890,426.93	111,302,118.73
应收账款		93,128,747.57
预收账款		6,416,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款	508,804,818.34	593,527,428.06
其他应收款	69,932,298.00	137,111,468.56
应付票据	164,983,649.44	113,983,794.21
应付账款	496,541,236.43	267,590,506.00
预付账款	1,533,142.94	2,234,271.45
待摊费用		350,047.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19,641,047.07	2,134,120,252.5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3,365,917.87	109,696,097.91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03,365,917.87	109,696,097.91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流动资产合计	1,923,006,954.94	2,243,817.21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0,362.7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		14,622.91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4,622.91
公司担保总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4,622.91
担保总额占净资产的百分比(%)		8.05%
其中:对股东及其它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10,822.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上述三项担保额合计		10,822.91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7.4.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5 资产管理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6 年 3 月 28 日,双鹤药业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北京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同时出席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别承诺		
1. 所持股份获得上市流通之日起,在十个月内不得交易过户,并将其持有的部分限售股锁定 12 个月。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经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将实施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0,167.2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00,016.72 元,可供分配利润 142,227,150.51 元。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 79,393,623.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45,107,756.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7,741,290.36 元。如果本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经北京证监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8,00		